

关于 2019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 的报告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冯 英

(2019 年 12 月 27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将 2019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

一、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一) 省核定我市债务限额变化情况

2019 年，省核定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398.6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58.01 亿元，专项债务 40.67 亿元。债务限额比上年增加 6.3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02 亿元，专项债务 3.37 亿元。

(二) 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2019 年，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50.53 亿元，一是再融资债券 44.1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40.86 亿元，专项债券 3.28 亿元。二是新增债券 6.3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02 亿元，专项债券 3.37 亿元。

(三) 2019 年新增债券使用方向

2019年省转贷我市新增债券6.39亿元，全部转贷县区，主要用于支持以下方向：兴城市东河及温泉河黑臭水整治1亿元、兴城市高铁西站配套工程1.06亿元、绥中县乡村振兴1.74亿元、建昌县大凌河区段治理0.63亿元、连山区棚户区改造1.63亿元、连山区兰家沟矿山生态修复治理0.33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情况

2019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154.5亿元，拟调增39.5亿元，调整至194亿元。具体增减变化情况：

1.增收因素46.4亿元。一是省补助收入增加0.9亿元，主要是省下财力性转移支付增加。二是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6亿元。三是债务转贷收入增加43.9亿元。

2.减收因素6.9亿元。一是县区上解市收入减少3亿元。二是调入资金减少3.9亿元，主要是企业集团应偿还利息减少。

上述增减因素相抵后，总收入净增加39.5亿元。

（二）支出调整情况

2019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154.5亿元，拟调增39.5亿元，调整至194

亿元。具体增减变化情况：

1.增支因素 43.9 亿元。一是债务转贷支出增加 21.4 亿元。二是债务还本支出增加 22.5 亿元。

2.减支因素 4.4 亿元。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 2.4 亿元，主要是收回各类结余资金。二是体制上下级结算支出减少 2 亿元，其中：市上解省支出减少 1.2 亿元、市补助县支出减少 0.8 亿元。

上述增减因素相抵后，总支出净增加 39.5 亿元。

（三）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调整后，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规模均为 194 亿元，仍保持平衡。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情况

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14.3 亿元，拟调增 1.2 亿元，调整至 15.5 亿元。具体增减变化情况：

1.增收因素 12.6 亿元。一是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6.6 亿元。二是动用上年结余收入增加 4.3 亿元。三是县级上解市收入增加 1.7 亿元，主要是土地出让市级分成收入。

2.减收因素 11.4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2 亿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1.4 亿元，主要受市本

级土地出让收入未能如期实现影响。

上述增减因素相抵后，总收入净增加 1.2 亿元。

（二）支出调整情况

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14.3 亿元，拟调增 1.2 亿元，调整至 15.5 亿元。具体增减变化情况：

1.增支因素 8.4 亿元。**一是**债务转贷支出增加 5.2 亿元。**二是**债务还本支出增加 1.5 亿元。**三是**上年结转安排的支出增加 1.6 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净收益结余安排的城市建设支出 1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结余安排的城市维护支出 0.3 亿元、专项债券结转支出 0.3 亿元。**四是**年终结余增加 0.1 亿元。

2.减支因素 7.2 亿元。**一是**受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影响，相应调减年初安排的征地成本支出 2.1 亿元。**二是**调出资金减少 5.1 亿元，主要是受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影响。

上述增减因素相抵后，总支出净增加 1.2 亿元。

（三）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调整后，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规模均为 15.5 亿元，仍保持平衡。

四、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收入调整情况

2019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由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15亿元，拟调增15.3亿元，调整至30.3亿元。一是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增加14.2亿元，主要是青山水库PPP项目资金实现。二是动用上年结余增加收入1.1亿元。

（二）支出调整情况

2019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由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15亿元，拟调增15.3亿元，调整至30.3亿元。具体增减变化情况：

1.增支因素18.8亿元。一是调出资金增加5.1亿元，用于弥补一般公共预算缺口。二是年终结余增加13.7亿元。

2.减支因素3.5亿元。一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减少2.7亿元，其中：①偿还企业养老金金融机构贷款本金1亿元转至社会保险基金偿还，支出相应减少。②调减偿还宏跃集团借款本息支出1.2亿元。③青山水库PPP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预下达1.2亿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8亿元。④减少泳装产业发展基金0.5亿元，结转下年。⑤厂办大集体改革等项目预算级次改变，相应增加市本级支出0.8亿元。二是市补助县区支出减少0.8亿元，主要是省下达厂办大集体改革专项资金列支级次改变，转为市本级支出。

上述增减因素相抵后，总支出净增加15.3亿元。

（三）调整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调整后，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规模均为 30.3 亿元，仍保持平衡。

以上是 2019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请审议。